

##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，公司将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，公告编号 2016-009。

2016 年 4 月 1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同意公司股东董伟、杨飞、刘立宁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800 万股，无偿为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控股股东董伟先生（持有公司 56.54%股权）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《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》，提议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同意公司股东董伟、杨飞、刘立宁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800 万股，无偿为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作为临时议案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。

上述临时议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且提议股东、提议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以上临时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至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增加的临时议案外，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告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其它事项不变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04月01日